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社會保障基金  
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

## 關於陳美儀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經徵詢社會工作局及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10 月 22 日第 911/E701/V/GPAL/2015 號函轉來陳美儀議員於 2015 年 10 月 20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10 月 2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社會保障基金已於去年完成《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》方案的公開諮詢，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（下稱社協）曾於今年 1 月份的執行委員會會議中就有關的修訂方案進行討論。社會保障基金以為僱員退休提供保障作原則，在參考世界各地的經驗，以及平衡勞資雙方的分歧，並綜合本澳勞動市場的實況及現有私退金實務操作，制定《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》的法律草案。其後，再於今年 7 月份在社協執行委員會會議上引介及討論，以繼續收集勞資雙方意見。有關草案經進一步完善後，已於今年 9 月份的社協全體大會會議上進行討論。雖然勞資雙方對於部分方案內容，尤其是權益分配的問題上有不同的立場，但俱認同應盡快推出有關制度，以完善居民的退休保障。目前，社會保障基金已完成分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社會保障基金  
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

析勞資雙方的意見及提出推進立法進程的建議，同時，亦已展開相關補充行政法規的草擬工作，期望加快《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》的立法工作。

為了配合制度的有效實施，社會保障基金計劃於《非強制性中央積金制度》（下稱央積金制度）推行的首三年內，將僱主向央積金制度繳納的供款金額，視為經營成本，可享受3倍所得補充稅優惠，對比現時私人退休金僱主供款的1倍優惠，相信更具吸引力。在目前人資短缺的情況下，僱主參加央積金制度，增加僱員福利，更有利於招聘及留置人員，增加員工的歸屬感，減低僱員的流失率，有助增進勞動力市場的競爭。

在法案通過後，社會保障基金將致力向社會各界推介央積金制度，鼓勵僱主參與，優先向已設立私退金的企業和機構進行游說，特別是僱員參與人數佔私退金參與僱員總人數比例較高、且行業本身的私退金覆蓋率也較高的行業，例如博彩業、教育、金融業、社會服務、醫療衛生的機構、特許經營企業及專營公司（如公共巴士、自來水、電力及清潔等）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社會保障基金  
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

等。社會保障基金將積極向企業和機構講解，推動其參與央積金制度，提高覆蓋層面。

雖然預計央積金制度起初對部分中小企的吸引力會較低，但現階段的首要任務是先將制度推出，令到央積金制度踏出第一步。相信隨著更多僱主在非強制性階段加入，社會慢慢逐步形成共識，透過這種機制推動央積金制度的發展，為已提供央積金的僱主帶來優勢。

為應對人口老齡化所帶來的挑戰與機遇，“澳門養老保障機制跨部門研究小組”（下稱“研究小組”）草擬了《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政策框架及2016至2025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》（詳細文本可於公眾諮詢專題網站 [www.ageing.ias.gov.mo](http://www.ageing.ias.gov.mo) 下載）的草案，並於2015年7月31日至9月12日期間開展公眾諮詢，聽取社會大眾對有關內容的意見。

“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”是由“政策框架”、“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”、“統籌、協調及執行系統”和“監測、評估及檢討機制”四大部份組成。其中，“政策框架”是指導本澳未來長者服務發展的基本政策方針，主要由四個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社會保障基金  
Fundo de Segurança Social

核心範疇及其下十四個子範疇所組成，核心範疇分別由“醫社服務”、“權益保障”、“社會參與”及“生活環境”等範疇組成，相關的“政策框架”和各個核心範疇均設有其政策目標和發展願景。

在“政策框架”的指導下，研究小組提出了內含 400 多項具體措施的 2016 至 2025 年的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，內容基本涵蓋了長者日常生活的各個主要層面。現時，研究小組正就“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”公眾諮詢期內收集到的各項意見進行分析，以便進一步優化和完善相關內容，預計於 2016 年第一季向社會公佈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的最終文本，並爭取在第二季落實執行。

最後，感謝陳美儀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。

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
葉炳權

2015 年 12 月 7 日